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建議委任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將於2021年7月1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No. 64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9, Singapore 757833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及6頁。隨本通函附奉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將表格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即2021年7月11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會由刊發日期起一連至少七日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本通函亦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

2021年6月25日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頁次
GEM的特色	i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5-6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召開及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不時的董事會
「本公司」	指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
「Deloitte」	指	Deloitte & Touche LLP，本公司現任核數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1年7月1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委任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建議委任」	指	建議委任永拓富信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不時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永拓富信」	指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建議新核數師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執行董事：

王清佑先生

柯秀琴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笑雨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偉德先生

徐佩妮女士

陳煜林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9樓

敬啟者：

**建議委任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就建議委任永拓富信為本公司核數師而提呈之決議案之資料，以及向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變更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變更本公司核數師；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核數師退任。

Deloitte並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獲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原因為本公司與Deloitte尚未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因此，Deloitte已於其當前任期屆滿後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函件

Deloitte已確認並無任何與其退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概無與建議變更本公司核數師有關的事項或情況須提請股東垂注。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擬委任永拓富信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Deloitte退任後的空缺。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建議委任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因此，董事會擬就建議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尋求股東批准。建議委任將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該普通決議案後生效。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1年7月1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No. 64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9, Singapore 757833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及6頁。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批准建議委任。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不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其上印備指示填妥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及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即2021年7月11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之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後就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作出公告。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的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詳情。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通函所載資料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之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不具誤導或欺詐成份，亦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通函內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董事會函件

推薦意見

董事相信，建議委任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一般資料

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其他資料

就詮釋而言，本通函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清佑
謹啟

2021年6月25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7月1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No. 64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9, Singapore 757833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委任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Deloitte & Touche LLP退任後的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清佑

新加坡，2021年6月25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9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以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可委派一名代表，或倘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委派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有關委任須註明所委任的各受委代表涉及的股份數目。
2.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將表格填妥並交回。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即2021年7月11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登記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1年7月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